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學年度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二段58號1樓

電話：(02)77380145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31 日之平衡表，暨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民國 113 學年度）及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民國 112 學年度）之收支餘紳表、現金流量表、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及 112 學年度之收支餘紳、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民國 113 學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民國 113 學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政府補助專案執行及收入認列之適當性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民國 113 學年度補助收入為新台幣 146,832,934 元，約佔整體收入 13%，補助收入之主要來源係來自政府之補助專案，其補助專案經費之運用與設備購置，是否符合各該補助專案之規定並依執行程度認列收入，將對本學年度收支餘绌產生重大影響，因是將政府補助專案執行及收入認列之適當性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與政府補助專案執行及收入認列相關之會計政策暨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三(七)及(九)暨附註十。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上述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政府補助專案經費運用及收入認列會計處理之適當性。
2. 取得專案補助支出明細，抽核政府補助函文、檢視補助專案之相關規定暨抽核檢視相關支出憑證，以瞭解經費之運用與設備之購置是否符合相關專案計畫之使用規定。
3. 取得專案補助收入明細，抽樣驗算補助收入之認列是否係依各該專案之執行程度及相關規定認列，以確認補助收入認列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或停止營運，或除清算或停辦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

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民國 113 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胡家焜

胡家焜

會計師 簡明彥

簡明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4035063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18 日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

平 衡 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產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附註三及五）	\$ 225,000	-	\$ 295,000	-	
銀行存款（附註三、五及十七）	4,931,079,014	26	5,263,340,617	26	
流動金融資產（附註三、六及九）	493,045,314	3	884,363,253	4	
應收款項（附註三及十七）	473,199,456	2	405,034,592	2	
預付款項（附註十七）	2,309,327	-	2,530,894	-	
流動資產合計	<u>5,899,858,111</u>	<u>31</u>	<u>6,555,564,356</u>	<u>32</u>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附註三、六、九、十七及十八）					
非流動金融資產	7,671,586,095	40	9,048,026,772	45	
特種基金	107,788,074	1	104,936,825	-	
投資基金	812,228,218	4	112,688,453	1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合計	<u>8,591,602,387</u>	<u>45</u>	<u>9,265,652,050</u>	<u>46</u>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附註三、四、七、十七及十八）					
上 地	2,265,584,075	12	2,265,584,075	11	
土地改良物	408,966,111	2	403,339,111	2	
房屋及建築	1,963,357,636	11	1,928,668,495	10	
機械儀器及設備	811,978,587	4	797,915,687	4	
圖書及博物	208,536,643	1	203,174,194	1	
其他設備	161,256,603	1	151,917,922	1	
購建中營運資產	330,445,431	2	203,621,547	1	
租賃權益改良物	-	-	2,310,000	-	
減：累計折舊總額	6,150,125,086	33	5,956,531,031	30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u>1,672,285,977</u>	<u>9</u>	<u>1,581,086,646</u>	<u>8</u>	
無形資產（附註三、四、八及十五）					
電腦軟體	106,439,426	1	104,794,629	1	
租賃權益	42,462,000	-	43,900,000	-	
減：累計攤銷總額	148,901,426	1	148,694,629	1	
無形資產淨額	<u>99,804,067</u>	<u>1</u>	<u>99,800,738</u>	<u>1</u>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七）	<u>4,268,000</u>	<u>-</u>	<u>224,000</u>	<u>-</u>	
資 產 總 計	<u>\$ 19,022,664,966</u>	<u>100</u>	<u>\$ 20,245,778,682</u>	<u>100</u>	
負 債 、 權 益 基 金 及 餘 紹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附註三）	\$ 66,917,189	-	\$ 63,931,307	-	
預收款項（附註三及十七）	157,678,659	1	215,158,477	1	
代收款項	818,777	-	487,675	-	
流動負債合計	<u>225,414,625</u>	<u>1</u>	<u>279,577,459</u>	<u>1</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u>7,737,423</u>	<u>-</u>	<u>9,582,679</u>	<u>-</u>	
負債合計	<u>233,152,048</u>	<u>1</u>	<u>289,160,138</u>	<u>1</u>	
權益基金及餘紹					
權益基金（附註三及九）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107,788,074	1	104,936,825	1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9,743,685,195	51	9,535,650,286	47	
權益基金合計	<u>9,851,473,269</u>	<u>52</u>	<u>9,640,587,111</u>	<u>48</u>	
餘 紹（附註九）					
累積餘紹	1,548,579,373	8	1,576,578,821	8	
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紹（附註三及九）	7,389,460,276	39	8,739,452,612	43	
權益基金及餘紹合計	<u>18,789,512,918</u>	<u>99</u>	<u>19,956,618,544</u>	<u>99</u>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紹總計	<u>\$ 19,022,664,966</u>	<u>100</u>	<u>\$ 20,245,778,682</u>	<u>100</u>	

附註：

- 1.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31 日餘額分別為 77,437,173 元及 68,011,173 元。
 2.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31 日餘額分別為 77,437,173 元及 68,011,173 元。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校 長：



主辦會計：



製 表：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

收支餘紳表

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民國 113 學年度）

及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民國 112 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入（附註三）				
學雜費收入（附註十）	\$ 351,465,336	31	\$ 350,616,939	31
推廣教育收入	4,897,041	-	5,324,712	1
產學合作收入（附註十七）	27,571,913	3	27,482,791	3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104,000	-	-	-
補助及受贈收入（附註十及十七）	152,216,825	14	238,215,558	21
財務收入（附註十及十七）	540,808,790	48	459,681,932	41
其他收入（附註十七）	<u>43,545,836</u>	<u>4</u>	<u>35,272,778</u>	<u>3</u>
收入合計	<u>1,120,609,741</u>	<u>100</u>	<u>1,116,594,710</u>	<u>100</u>
成本與費用				
董事會支出（附註十二及十三）	976,041	-	1,066,423	-
行政管理支出（附註十一、十二及十七）	89,535,016	8	80,934,973	7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附註十一、十二及十七）	612,014,636	55	594,251,041	53
獎助學金支出	48,305,846	4	40,334,776	4
推廣教育支出（附註十二）	3,274,732	-	3,739,057	-
產學合作支出（附註十二）	21,945,254	2	21,670,290	2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104,000	-	-	-
其他支出（附註十二）	<u>27,334,783</u>	<u>3</u>	<u>24,529,700</u>	<u>2</u>
支出合計	<u>803,490,308</u>	<u>72</u>	<u>766,526,260</u>	<u>68</u>
本期餘紳	317,119,433	28	350,068,450	32
本期其他綜合餘（短）紳				
透過其他綜合餘紳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短）紳（附註三及九）	(<u>1,484,434,926</u>)	(<u>132</u>)	<u>1,241,202,801</u>	<u>111</u>
本期綜合餘（短）紳總額	(\$ 1,167,315,493)	(<u>104</u>)	<u>\$ 1,591,271,251</u>	<u>1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長：



主辦會計：



製 表：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民國 113 學年度）

及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民國 112 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紳	\$ 317,119,433	\$ 350,068,450
利息股利之調整	(540,808,790)	(459,681,932)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短紳	(223,689,357)	(109,613,482)
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141,412,584	140,834,747
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250,000)	(99,697,709)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加數	30,068,624	632,542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減）增數	(98,722,805)	80,713,122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出）入	(151,180,954)	12,869,220
收取利息	89,048,312	78,580,750
收取股利	381,973,022	377,369,878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	<u>319,840,380</u>	<u>468,819,848</u>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投資收現數	1,750,430,322	962,654,920
減少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收現數	96,432	-
減少無形資產收現數	36,217,528	-
減少投資基金收現數	-	100,300,000
收回存出保證金收現數	-	38,333
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投資付現數	(2,024,288,160)	(1,003,408,990)
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233,765,789)	(230,400,667)
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	(46,308,947)	(7,095,286)
增撥投資基金付現數	(128,995,215)	(69,653,431)
支付存出保證金付現數	(4,044,000)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u>(650,657,829)</u>	<u>(247,565,121)</u>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44,622,465	41,583,571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7,285,279	21,072,168
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44,291,363)	(43,157,804)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9,130,535)	(38,396,685)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u>(1,514,154)</u>	<u>(18,898,750)</u>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出）入	(332,331,603)	202,355,977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5,263,635,617</u>	<u>5,061,279,640</u>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4,931,304,014</u>	<u>\$ 5,263,635,6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校 長：



主辦會計：



製 表：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民國 113 學年度）

及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民國 112 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 351,465,336	34	\$ 350,616,939	32
推廣教育收入	4,897,041	1	5,324,712	-
產學合作收入	27,571,913	3	27,482,791	2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104,000	-	-	-
補助及受贈收入	152,216,825	15	238,215,558	22
財務收入	540,808,790	53	459,681,932	42
其他收入	43,545,836	4	35,272,778	3
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250,000)	-	(99,697,709)	(9)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加數	(97,420,217)	(10)	83,333,304	8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u>1,022,939,524</u>	<u>100</u>	<u>1,100,230,305</u>	<u>100</u>
經常門現金支出				
董事會支出	976,041	-	1,066,423	-
行政管理支出	89,535,016	9	80,934,973	7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612,014,636	60	594,251,041	54
獎助學金支出	48,305,846	5	40,334,776	4
推廣教育支出	3,274,732	-	3,739,057	-
產學合作支出	21,945,254	2	21,670,290	2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104,000	-	-	-
其他支出	27,334,783	3	24,529,700	2
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141,412,584)	(14)	(140,834,747)	(13)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加數	<u>41,021,420</u>	<u>4</u>	<u>5,718,944</u>	<u>1</u>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u>703,099,144</u>	<u>69</u>	<u>631,410,457</u>	<u>57</u>
經常門現金餘紳	<u>319,840,380</u>	<u>31</u>	<u>468,819,848</u>	<u>43</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 49,294,307	5	\$ 47,331,916	4
圖書及博物	5,362,449	1	5,859,646	1
其他設備	11,969,008	1	11,805,007	1
電腦軟體	3,846,947	-	7,095,286	1
租賃權益	<u>42,462,000</u>	<u>4</u>	<u>-</u>	<u>-</u>
支出合計	<u>112,934,711</u>	<u>11</u>	<u>72,091,855</u>	<u>7</u>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紓	206,905,669	20	396,727,993	36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預付工程款及未完工程	<u>167,140,025</u>	<u>16</u>	<u>165,404,098</u>	<u>15</u>
本期現金餘紓	<u>\$ 39,765,644</u>	<u>4</u>	<u>\$ 231,323,895</u>	<u>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及 112 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組 織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原名亞東工業專科學校，於 57 年由遠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為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捐助資金及校地，興建校舍，於 58 年 11 月奉准設立，同年 12 月正式開學。88 年 10 月 4 日本校董事會決議改制為財團法人亞東技術學院，經教育部台(89)技(二)字第 89044086 號函核准通過，自 89 年 8 月 1 日起，正式改為亞東技術學院。108 年 11 月 15 日本校董事會決議申請改名為亞東科技大學，自 110 年 8 月 1 日起，經教育部臺教技(二)字第 1100079785 號函核准改名為「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

本財務報表係以本校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 114 年 11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教育部頒「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之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辦理，惟部頒規定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不同時，以部頒規定優先適用。

會計基礎採應計基礎制。會計年度採非曆年制之 8 月制，即自每年 8 月 1 日起至翌年 7 月 31 日止。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預期於正常營運週期中實現之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4.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預期於正常營運週期中清償之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3.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除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提列折舊，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外，餘依其耐用年限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組成部分分別提列折舊。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出售，若出售價值高於帳面金額者，應將收益列入「財產交易賸餘」項目；出售價值低於帳面金額者，應將短絀列入「財產交易短絀」項目。

依土地交換契約書換取之土地若分類為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且交換具商業實質，如換出土地之公允價值高於帳面金額，應將收益列入「財產交易賸餘」項目；如換出土地之公允價值低於帳面金額，應將短絀列入「財產交易短絀」項目。若交換不具商業實質或換入及換出土地之公允價值均無法可靠衡量，應以換出土地之帳面金額加計現金（收）付數衡量。

已無使用價值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經核准報廢時，適用提列折舊項目並依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者，應將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成本與累計折舊項目沖銷，如有殘值應轉列「財產交易短絀」；適用報廢法提列折舊者，應將成本轉列為「折舊及攤銷」項目；適用不計提折舊項目者，應將成本轉列為「財產交易短絀」項目。

(五)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及租賃權益，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電腦軟體成本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租賃權益成本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餘絀。

(六) 金融工具

本校於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非屬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按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校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包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校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餘紳。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B. 透過其他綜合餘紳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校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餘紳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餘紳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餘紳。於投資處分時，累積其他綜合餘紳直接移轉至累計餘紳，並不重分類為餘紳。

透過其他綜合餘紳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校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校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校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交割，或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餘紳。於一透過其他綜合餘紳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其他綜合餘紳直接移轉至累積餘紳，並不重分類至餘紳。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校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餘紳。

(七)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學雜費收入於學生註冊完成時認列收入；推廣教育收入、產學合作收入及補助收入於完成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受贈收入於款項收迄時認列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校，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校，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採用有效利息法認列。

(八)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校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校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餘紓；以本校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預收款項，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轉列餘紓。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校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成為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餘紓。

(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本校依教育部頒「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規定由本校提撥相當學費百分之三之金額支應。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及支付。凡符合該辦法所訂年齡及服務年資之專任教職員皆可於退休時

由該儲金給付一定金額之退休金。每學期提撥退休金時帳列退休金支出。

本校受雇人員退休金提繳及退休金計算，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辦理。提撥退休金時帳列退休金支出。

(十一) 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符合行政院頒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 60%者，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徵所得稅。但如當年度結餘款在 500,000 元以下或超過 500,000 元，而已就該結餘款編列用於次年度起算四年內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支出之使用計畫，且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者，得不受前開規定之限制。

(十二) 權益基金

係學校創辦時接受董事及外界之各項捐助及學校營運賸餘轉入數，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之基金皆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餘為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十三) 投資基金

係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經董事會同意之額度內，提列投資基金，以賸餘資金進行投資，於限額內購買國內上市、上櫃公司之股票、公司債及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等屬之。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校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之提列

依照前述法令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校對於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折舊及電腦軟體與租賃權益成本攤銷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五、現金及銀行存款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零用金	<u>\$ 225,000</u>	<u>\$ 295,000</u>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43,524,546	48,243,004
活期存款	32,129,313	36,523,179
專戶存款（活期）	12,929,945	14,075,360
銀行定期存款	<u>4,842,495,210</u>	<u>5,164,499,074</u>
小 計	<u>4,931,079,014</u>	<u>5,263,340,617</u>
	<u>\$ 4,931,304,014</u>	<u>\$ 5,263,635,617</u>

專戶存款包括就業補助基金、課外活動費及電腦實習費等特定用途之專戶存款，僅能用於特定用途，不可任意挪用。

銀行定期存款於平衡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銀行定期存款	1.29%~2.50%	0.85%~1.76%

六、金融資產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餘額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28,783,515	\$ 307,776,760
基金受益憑證	135,511,543	190,279,425
加：金融資產未實現餘額	<u>28,750,256</u>	<u>6,691,915</u>
	<u>493,045,314</u>	<u>504,748,100</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買回債券	-	379,615,153
	<u>\$ 493,045,314</u>	<u>\$ 884,363,253</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餘紳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上市股票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 294,638,487	\$ 294,638,487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6,237,588	16,237,588
加：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紳	<u>7,360,710,020</u>	<u>8,732,760,697</u>
	<u>7,671,586,095</u>	<u>9,043,636,772</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其 他（附註十五）	<u>-</u>	<u>4,390,000</u>
	<u>\$ 7,671,586,095</u>	<u>\$ 9,048,026,772</u>
特種基金		
專戶存款（活期）	\$ 7,667,148	\$ 4,815,899
定期存款	50,000,000	50,000,000
透過其他綜合餘紳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上市股票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 司	<u>50,120,926</u>	<u>50,120,926</u>
	<u>\$ 107,788,074</u>	<u>\$ 104,936,825</u>
投資基金		
全權委託帳戶		
活期存款	\$ 241,683,668	\$ 112,688,453
附買回債券	<u>570,544,550</u>	<u>-</u>
	<u>\$ 812,228,218</u>	<u>\$ 112,688,453</u>

本校分別與其他關係人亞東證券投資管理顧問公司等（受託人）簽訂全權委託資產管理契約。截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本校受贈透過其他綜合餘紳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 93,236,910 元。

附買回債券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於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31 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 1.00%~1.05% 及 1.10%~1.575%。

非流動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十八。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 學年度													
	113年8月1日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114年7月31日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土地	\$ 2,265,584,075	\$	-	\$	-	\$	-	\$	-	\$	-	\$	\$ 2,265,584,075	
土地改良物	403,339,111		-							5,627,000			408,966,111	
房屋及建築	1,928,668,495		-							34,689,141			1,963,357,636	
機械儀器及設備	797,915,687		49,544,307		(35,481,407)					-			811,978,587	
圖書及博物	203,174,194		5,362,449		-					-			208,536,643	
其他設備	151,917,922		11,969,008		(2,630,327)					-			161,256,603	
購建中營運資產	203,621,547		167,140,025						(40,316,141)				330,445,431	
租賃權益改良物	2,310,000				(2,310,000)					-			-	
	<u>5,956,531,031</u>	<u>\$ 234,015,789</u>			<u>(\$ 40,421,734)</u>								<u>6,150,125,086</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325,337,347	\$	25,376,328	\$	-	\$	-	\$	-				350,713,675	
房屋及建築	630,066,082		38,228,799		-					-			668,294,881	
機械儀器及設備	532,067,043		49,775,753		(29,510,663)					-			552,332,133	
其他設備	92,741,174		10,312,709		(2,108,595)					-			100,945,288	
租賃權益改良物	875,000		70,000		(945,000)					-			-	
	<u>1,581,086,646</u>	<u>\$ 123,763,589</u>			<u>(\$ 32,564,258)</u>								<u>1,672,285,977</u>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u>\$ 4,375,444,385</u>												<u>\$ 4,477,839,109</u>	

	112 學年度													
	112年8月1日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113年7月31日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土地	\$ 2,265,584,075	\$	-	\$	-	\$	-	\$	-	\$	-	\$	\$ 2,265,584,075	
土地改良物	403,339,111		-							-			403,339,111	
房屋及建築	1,886,839,811		-							41,828,684			1,928,668,495	
機械儀器及設備	783,893,032		47,331,916		(33,309,261)					-			797,915,687	
圖書及博物	197,314,548		5,859,646		-					-			203,174,194	
其他設備	145,184,213		11,805,007		(5,071,298)					-			151,917,922	
購建中營運資產	80,420,833		165,404,098		-				(42,203,384)				203,621,547	
租賃權益改良物	2,310,000									-			<u>2,310,000</u>	
	<u>5,764,885,623</u>	<u>\$ 230,400,667</u>			<u>(\$ 38,380,559)</u>				<u>(\$ 374,700)</u>				<u>5,956,531,031</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299,961,019	\$	25,376,328	\$	-	\$	-	\$	-				325,337,347	
房屋及建築	594,130,779		35,935,303		-					-			630,066,082	
機械儀器及設備	508,099,177		51,706,000		(27,738,134)					-			532,067,043	
其他設備	88,041,500		9,056,792		(4,357,118)					-			92,741,174	
租賃權益改良物	665,000		210,000		-					-			875,000	
	<u>1,490,897,475</u>	<u>\$ 122,284,423</u>			<u>(\$ 32,095,252)</u>								<u>1,581,086,646</u>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u>\$ 4,273,988,148</u>												<u>\$ 4,375,444,38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土地改良物	15年
房屋及建築	45至55年
機械儀器及設備	2至20年
其他設備	2至20年
租賃權益改良物	11年

本校 113 學年度機械儀器及設備增加數係包含受贈金額為 250,000 元（112 學年度：無）。

本校不動產、房屋及設備質權設定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八。

八、無形資產

	113 學年度			
	113年8月1日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114年7月31日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 104,794,629	\$ 3,846,947	(\$ 2,202,150)	\$ 106,439,426
租賃權益	43,900,000	42,462,000	(43,900,000)	42,462,000
	<u>148,694,629</u>	<u>\$ 46,308,947</u>	<u>(\$ 46,102,150)</u>	<u>148,901,426</u>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92,484,098	\$ 8,235,398	(\$ 2,202,150)	98,517,346
租賃權益	7,316,640	1,652,553	(7,682,472)	1,286,721
	<u>99,800,738</u>	<u>\$ 9,887,951</u>	<u>(\$ 9,884,622)</u>	<u>99,804,067</u>
無形資產淨額				
	<u>\$ 48,893,891</u>			<u>\$ 49,097,359</u>

	112 學年度			
	112年8月1日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113年7月31日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 101,618,843	\$ 7,095,286	(\$ 3,919,500)	\$ 104,794,629
租賃權益	43,900,000	-	-	43,900,000
	<u>145,518,843</u>	<u>\$ 7,095,286</u>	<u>(\$ 3,919,500)</u>	<u>148,694,629</u>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86,098,553	\$ 10,305,045	(\$ 3,919,500)	92,484,098
租賃權益	5,731,368	1,585,272	-	7,316,640
	<u>91,829,921</u>	<u>\$ 11,890,317</u>	<u>(\$ 3,919,500)</u>	<u>99,800,738</u>
無形資產淨額				
	<u>\$ 53,688,922</u>			<u>\$ 48,893,89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或租賃期間計提：

電腦軟體	2至6年
租賃權益	30年

九、權益基金

(一)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外界捐助之獎助學金，其變動如下：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期初餘額	\$ 104,936,825	\$ 3,089,271
本期增加	6,826,154	102,367,445
本期減少	(3,974,905)	(519,891)
期末餘額	<u>\$ 107,788,074</u>	<u>\$ 104,936,825</u>

(二)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其變動表如下：

	113 學年度		
	賸餘款權益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合計
期初餘額	\$ 5,893,462,034	\$ 3,642,188,252	\$ 9,535,650,286
上學年度賸餘款轉列	231,323,895	-	231,323,895
類不動產減少淨額	-	(23,288,986)	(23,288,986)
期末餘額	<u>\$ 6,124,785,929</u>	<u>\$ 3,618,899,266</u>	<u>\$ 9,743,685,195</u>

	112 學年度		
	賸餘款權益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合計
期初餘額	\$ 5,602,100,130	\$ 3,661,671,199	\$ 9,263,771,329
上學年度賸餘款轉列	291,361,904	-	291,361,904
類不動產減少淨額	-	(19,482,947)	(19,482,947)
期末餘額	<u>\$ 5,893,462,034</u>	<u>\$ 3,642,188,252</u>	<u>\$ 9,535,650,286</u>

(三) 累積結餘之變動如下：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期初餘額	\$ 1,576,578,821	\$ 1,458,670,808
轉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2,641,382)	(99,697,709)
轉出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231,323,895)	(291,361,904)
類不動產淨額減少（增加）數	23,288,986	19,482,94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餘紳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34,442,590)	139,416,229
本學年度結餘	<u>317,119,433</u>	<u>350,068,450</u>
期末餘額	<u>\$ 1,548,579,373</u>	<u>\$ 1,576,578,821</u>

(四) 累積其他綜合餘紳之變動如下：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期初餘額	\$ 8,739,452,612	\$ 7,637,666,040
透過其他綜合餘紳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紳	(1,484,434,926)	1,241,643,05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餘紳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34,442,590	(139,416,229)
轉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440,255)
期末餘額	<u>\$ 7,389,460,276</u>	<u>\$ 8,739,452,612</u>

十、各項收入

(一) 學雜費收入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學費收入	\$ 260,756,261	\$ 260,053,024
雜費收入	85,128,277	84,965,546
實習實驗費收入	5,580,798	5,598,369
	<u>\$ 351,465,336</u>	<u>\$ 350,616,939</u>

(二) 補助及受贈收入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補助收入	\$ 146,832,934	\$ 131,915,833
受贈收入	<u>5,383,891</u>	<u>106,299,725</u>
	<u>\$ 152,216,825</u>	<u>\$ 238,215,558</u>

(三) 財務收入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股利收入	\$ 429,948,885	\$ 364,731,152
利息收入	83,627,871	74,763,088
投資基金收益	<u>27,232,034</u>	<u>20,187,692</u>
	<u>\$ 540,808,790</u>	<u>\$ 459,681,932</u>

十一、各項成本與費用

(一) 行政管理支出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人事費	\$ 24,846,119	\$ 23,835,067
業務費	38,242,712	33,245,538
維護費	10,608,620	9,659,743
退休撫卹費	1,845,380	1,755,905
折舊及攤銷	<u>13,992,185</u>	<u>12,438,720</u>
	<u>\$ 89,535,016</u>	<u>\$ 80,934,973</u>

(二)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人事費	\$ 322,699,892	\$ 306,168,215
業務費	130,983,591	130,668,864
維護費	20,852,721	20,072,668
退休撫卹費	19,105,186	17,063,454
折舊及攤銷	<u>118,373,246</u>	<u>120,277,840</u>
	<u>\$ 612,014,636</u>	<u>\$ 594,251,041</u>

十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校於 113 及 112 學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彙總如下：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42,123,167	\$ 324,260,548
公勞健保費用	18,417,446	17,352,853
退休金費用	<u>24,925,463</u>	<u>22,066,772</u>
	<u>\$ 385,466,076</u>	<u>\$ 363,680,173</u>
折舊費用	<u>\$ 123,763,589</u>	<u>\$ 122,284,423</u>
攤銷費用	<u>\$ 9,887,951</u>	<u>\$ 11,890,317</u>

十三、董事會支出

本校 113 及 112 學年度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交通費及業務費，係支付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出席及交通費，113 及 112 學年度皆開會 3 次，每位出席人員之每次出席及交通費 15,000 元。資訊如下：

職稱	姓名	113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出席及交通費		出席及交通費	
董事長	徐○東	\$ 15,000		\$ 45,000	
董事	周○崑	30,000		45,000	
董事	鄭○宇	45,000		45,000	
董事	饒○華	15,000		30,000	
董事	朱○勳	15,000		45,000	
董事	徐○梅	30,000		30,000	
董事	徐○芳	45,000		45,000	
董事	廖○芬	45,000		30,000	
董事	施○金	45,000		45,000	
董事	張○鵬	45,000		45,000	
董事	董○貞	45,000		45,000	
董事	邱○明	45,000		45,000	
董事	張○秋	45,000		30,000	
董事	廖○榮	45,000		45,000	
董事	張○豐	15,000		-	
監察人	王○誠	<u>45,000</u>		<u>30,000</u>	
		<u>\$ 570,000</u>		<u>\$ 600,000</u>	

十四、所得稅

本校符合行政院頒「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免納所得稅。

本校截至 112 學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五、營業租賃協議

本校為承租人

為因應校務發展及改善校地不足之情形，本校於 108 年 7 月與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以下簡稱華夏科技大學）簽訂淡水校區地上權設定契約，合約約定除按年支付租金外，另應支付權利金 43,900,000 元（附註八）及履約保證金（權利金之 10%）4,390,000 元（附註六及十八），租賃期間自 108 年 8 月 1 日至 138 年 7 月 31 日止，租賃期滿本校對租賃土地無優惠承購權，每年租金係按當期申報地價年息 3% 計算，租金每年支付一次。華夏科技大學於 112 年 4 月 11 日各別召開校務會議，通過整併計畫書，規劃華夏科技大學於 112 學年度停招，115 學年度結束後停辦，本校原承租之土地將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強制買回，原租賃合約之剩餘期間將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承接，並依照 113 年土地公告現值調整權利金金額為 42,462,000 元。

為解決校地不足問題，本校於 106 年 12 月與遠資公司簽訂土地租賃契約，另 113 年 12 月因已無繼續使用之必要，故提前簽定終止協議，其租賃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1,143,578	\$ 1,153,932
1~5 年	5,515,320	8,270,816
超過 5 年	<u>26,197,770</u>	<u>40,064,894</u>
	<u>\$ 32,856,668</u>	<u>\$ 49,489,642</u>

十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

114 年 7 月 31 日

	活 絡 市 場	評 價	技 術	合	計
公 開 報					
<u>透過其他綜合餘額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 券					
一權益投資	\$ 343,798,000	\$ -		\$ 343,798,000	
基金受益憑證	<u>149,247,314</u>	<u>-</u>		<u>149,247,314</u>	
合 計	<u>\$ 493,045,314</u>	<u>\$ -</u>		<u>\$ 493,045,314</u>	
<u>透過其他綜合餘額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u>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u>\$7,671,586,095</u>	<u>\$ -</u>		<u>\$7,671,586,095</u>	

113 年 7 月 31 日

	活 絡 市 場	評 價	技 術	合	計
公 開 報					
<u>透過其他綜合餘額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 券					
一權益投資	\$ 305,498,500	\$ -		\$ 305,498,500	
基金受益憑證	<u>199,249,600</u>	<u>-</u>		<u>199,249,600</u>	
合 計	<u>\$ 504,748,100</u>	<u>\$ -</u>		<u>\$ 504,748,100</u>	
<u>透過其他綜合餘額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u>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u>\$9,043,636,772</u>	<u>\$ -</u>		<u>\$9,043,636,772</u>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6,278,666,836	\$ 6,220,403,714
透過其他綜合餘純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214,752,335	9,598,505,798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74,654,612	73,513,986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十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校　之　關　係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遠東新世紀)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校董事長為同一人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亞泥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校董事長為同一人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校董事長為同一人
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遠資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校董事長為同一人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百貨)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校董事長為同一人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新世紀資通)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校董事長為同一人
財團法人元智大學 (元智大學)	該校董事長與本校董事長為同一人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通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校監察人為同一人
亞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亞東投顧)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校監察人為同一人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附設亞東紀念醫院 (亞東醫院)	該院董事長與本校董事長為同一人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商銀)	本校董事長為該銀行副董事長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 (徐元智紀念基金會)	本校董事長為該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電訊暨智慧運輸科技發展基金會 (電訊基金會)	本校董事長為該基金會董事
遠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遠揚營造)	本校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校之關係
數聯資安股份有限公司(數聯資安)	實質關係人
遠東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建築)	實質關係人
豫章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豫章工商)	該校董事長與本校董事為同一人
遠創智慧股份有限公司(遠創智慧)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校董事長為同一人

(二)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揭示者外，本校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1. 銀行存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銀行存款	遠東商銀	\$ 4,925,107,160	\$ 5,115,193,437
特種基金	遠東商銀	57,667,148	54,815,899
投資基金	遠東商銀	812,228,218	112,688,453
非流動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	遠東商銀		
		-	4,390,000
		\$ 5,795,002,526	\$ 5,287,087,789

2. 應收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應收帳款—產學合作案	亞泥公司 亞東醫院	\$ - - -	\$ 127,000 8,647 135,647
應收股利	遠東新世紀 亞泥公司	412,242,564 17,706,321 429,948,885	347,829,664 16,901,488 364,731,152
應收利息	遠東商銀	2,856,642 \$ 432,805,527	2,856,642 \$ 367,723,441

3. 預付款項

帳列項目	relation person / name	114 year 7月31日	113 year 7月31日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遠揚營造	\$ 118,732,635	\$ 97,002,922
	遠東建築	3,188,865	-
	遠創智慧	2,055,000	-
預付款項—預付租金	遠資公司		339,260
		\$ 123,976,500	\$ 97,342,182

4. 存出保證金

relation person / name	114 year 7月31日	113 year 7月31日
遠東商銀	\$ 200,000	\$ 200,000

5. 預收款項—產學合作案

relation person / name	114 year 7月31日	113 year 7月31日
亞東醫院	\$ 1,267,651	\$ 843,245
遠傳電信	961,042	478,804
遠東百貨	97,280	297,054
遠東新世紀	3,341	-
電訊基金會	-	2,160,200
徐元智紀念基金會	-	219,713
遠資公司	-	36,438
	\$ 2,329,314	\$ 4,035,454

6. 產學合作收入

relation person / name	113 academic year	112 academic year
電訊基金會	\$ 3,506,245	\$ 3,430,634
亞東醫院	2,107,990	1,596,385
遠傳電信	1,912,971	2,675,136
遠東百貨	535,774	214,027
遠東新世紀	301,859	142,947
徐元智紀念基金會	191,018	1,107,400
遠揚營造	128,800	-
遠資公司	28,374	59,562
亞泥公司	-	680,990
	\$ 8,713,031	\$ 9,907,081

電訊基金會分別於 113 及 112 學年度委託本校進行資訊產業研究發展計畫，合約期間分別自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及 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113 及 112 學年度該計畫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2,446,045 元及 2,659,800 元。

7. 補助及受贈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受贈收入	徐元智紀念基金會	\$ 4,400,000	\$ 5,400,000
	遠通投資	-	616,116
		<u>\$ 4,400,000</u>	<u>\$ 6,016,116</u>

8. 其他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其他收入	遠揚營造	\$ 90,250	\$ -

9. 財務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股利收入	遠東新世紀	\$ 412,242,564	\$ 347,829,664
	亞泥公司	17,706,321	16,901,488
		429,948,885	364,731,152
利息收入	遠東商銀	77,706,529	70,643,790
		<u>\$ 507,655,414</u>	<u>\$ 435,374,942</u>

10. 行政管理支出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事務費	亞東投顧	\$ 1,461,105	\$ 1,074,178
	遠東商銀	716,246	492,333
	新世紀資通	108,639	94,046
	遠東新世紀	52,775	59,417
	遠傳電信	21,895	19,428
	亞東醫院	11,540	10,000
		<u>2,372,200</u>	<u>1,749,402</u>
特別費	亞東醫院	<u>2,070,000</u>	<u>1,632,000</u>
租金支出	遠資公司	339,260	792,097
		<u>\$ 4,781,460</u>	<u>\$ 4,173,499</u>

本校為解決校地不足問題，與遠資公司簽訂土地租賃契約，租賃期間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36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賃期滿本校對租賃土地無優惠承購權，每年租金係按當期申報地價年息 3% 計算，租金每年支付一次。

11. 教育研究及訓輔支出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學年度	112學年度
訓導活動費	新世紀資通	\$ 66,853	\$ 77,829
	元智大學	41,040	41,040
	遠東商銀	4,070	2,785
	遠傳電信	3,597	3,733
		<u>115,560</u>	<u>125,387</u>
事務費	新世紀資通	82,128	110,178
	遠東新世紀	12,136	133,770
	遠傳電信	-	12,216
	亞東醫院	-	70,000
	遠東商銀	6,065	4,860
		<u>100,329</u>	<u>331,024</u>
實習費	新世紀資通	668,871	667,584
	數聯資安	<u>450,000</u>	<u>-</u>
		<u>1,118,871</u>	<u>667,584</u>
輔導教學費	遠傳電信	12,000	12,000
	新世紀資通	-	1,769
		<u>12,000</u>	<u>13,769</u>
醫療保健費	亞東醫院	<u>278,800</u>	<u>289,000</u>
維護費	遠東商銀	3,968,090	3,645,595
	元智大學	<u>14,000</u>	<u>12,502</u>
		<u>3,982,090</u>	<u>3,658,097</u>
其他	數聯資安	-	430,000
	遠東新世紀	577,706	44,940
	亞東醫院	57,000	-
	豫章工商	12,000	-
	新世紀資通	<u>1,477</u>	<u>-</u>
		<u>648,183</u>	<u>474,940</u>
		<u>\$ 6,255,833</u>	<u>\$ 5,559,801</u>

十八、質抵押之資產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31 日，本校部分土地因地上權被徵收而設定予台北市政府（管理者為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其明細如下：

土 地 地 段	地 號
板橋區亞東段	1073-0001、1073-0002、1074-0001、1074-0002、1075-0001、 1075-0002、1076-0001、1076-0002、1077-0001、1077-0002
板橋區新雅段	1064-0002、1065-0003、1066-0003

下列資產已設定質押作為承租華夏科技大學淡水校區地上權之履約保證金（附註十五）：

	114年7月31日	113年7月31日
設定質押之定期存款（帳列非流動金融資產）	\$ _____	\$ 4,390,000

十九、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無。

二十、重大期後事項

無。

附表一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

舉債指數計算表

民國 113 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 -
短期債務	-
應付款項	66,917,189
代收款項	818,777
其他借款	-
長期銀行借款	-
長期應付款項	-
其他長期借款	-
應付退休金及離職金	-
存入保證金	7,737,423
貨幣性負債小計 (A)	75,473,389
現金	225,000
銀行存款	4,931,079,014
流動金融資產	493,045,314
應收款項	473,199,456
採權益法之投資	-
非流動金融資產	7,671,586,095
長期應收款項	-
特種基金	107,788,074
投資基金	812,228,218
存出保證金	4,268,000
貨幣性資產小計 (B)	14,493,419,171
借款淨額 (C=A-B)	(14,417,945,782)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額 (D)	206,905,669
舉債指數 C/D	0

註一：依據借款年度之前一學年度決算資料，計算舉債指數。

註二：借款淨額若為負值，舉債指數以零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產生現金短絀時，舉債指數則為負值。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
「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
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之查核說明
民國 113 學年度

- 一、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民國 113 學年度（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查核竣事，並於民國 114 年 11 月 18 日簽發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 二、本會計師於查核上述財務報表之過程中，已留意教育部民國 107 年 10 月 16 日臺教會(二)字第 1070183591B 號令修訂之「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第七點之規定。惟上述查核係以抽查方式辦理，無法保證如有違反前述「應行注意事項」之情事均可全部發現。茲就查核結果說明如下：
- (一) 本會計師於查核過程中，並未發現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之會計業務有違反教育部所訂「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之情事；另上項「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未規範之事項，亦未發現有違反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企業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之情事。
- (二)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已將會計制度書面化，其會計事務依據該制度處理。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內部管理及控制制度尚稱完善，其內部審核制度經抽查已有效執行。
- (三)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產及基金之管理使用，經抽查未發現有違反私立學校法第四十五條、第四十九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三十四條至第三十六條及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之情事。

- (四)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財務收支，經抽查未發現有違反私立學校法第四十六條、第四十七條、第五十條至第五十二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三十九條之情事，且該校未動支經費購置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司債及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 (五)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之運用，經抽查未發現有違反教育部有關規定之情事。其因接受補助而購置之設備，經抽查亦未發現有未經有效管理使用之情形。其採購均依「政府採購法」辦理上網「公開招標」，或採購台灣銀行「共同供應契約」之設備。
- (六)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對當年度購置之重要設備，係依據校務會議通過之「亞東科技大學採購辦法」辦理，由總務長、會計室主任、申請單位代表及總務處主辦單位承辦人組成採購小組採購。原則上各系所均編列資本支出預算並經董事會核准，於實際採購時，依招標、比價及議價程序決定供應商。經抽查供應商憑證並未發現不符之情形。
- (七)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對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主要為銀行存款、預付款項、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產學合作收入等，經抽查交易憑證並未發現不符之情形。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胡 家 煙



會計師 簡 明 彥



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18 日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第一部分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收入事項	
01.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2.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3.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4.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h2>(二)成本與費用事項</h2>	
<p>05.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學年度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百分之一為限，並不得超過新臺幣2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p> <p>檢查結果：[]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並未支付相關費用，故本查核事項不適用。</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6.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7.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09.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0. 檢查事項： 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董事至國外出差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本學年度無董事至國外出差之情事，並未支付相關費用，故本查核事項不適用。 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無</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1.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2項規定，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2.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並未支付相關費用，故本查核事項不適用。</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3.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1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5.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是否無隱藏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三) 資產事項	
<p>1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依103年4月9日臺教高（一）字第1030037310B號令函釋校內不動產出租，如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並為服務學校教職員工生之多元化生活所需，而依大學自主自訂規章、規劃校園部分空間設置便利超商、影印店、書店等，在不妨礙校務發展或辦學目的之原則下，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其中部分土地因地上權被徵收而設定予台北市政府（管理者為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本學年度其餘不動產未有購置、出租、處分或設定負擔之情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無</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註：65年4月23日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創立於民國58年，故本查核事項不適用。 教育部歷次核准日期、文號：無</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65年4月23日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創立於民國58年，故本查核事項不適用。</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3.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4. 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5.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6.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7.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8. 檢查事項：</p> <p>*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p> <p>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p> <p>表列項目：</p> <p>(1)學校截至本學年度之累積盈餘為(\$6,124,785,929)，其 1/2(\$3,062,392,965)為「可投資及流用額度上限」；</p> <p>(2)董事會通過可投資及流用金額為(\$2,616,274,443)【含累 積可投資金額(\$2,616,274,443)及可流用金額(\$0)】；</p> <p>(3)學校賸餘款轉投資總額(\$1,549,365,191)，占獲准通過累 積可投資金額(\$2,616,274,443)【為獲准可投資額度上 限(\$2,616,274,443)+98年2月4日辦法修正施行前特種 基金指定列入投資基金(\$0)】百分比為59%。</p> <p>註：1.「學校截至本學年度之累積盈餘」係以本部104年12月24日臺教高(三) 字第1040178642號函訂之累積賸餘款計算表計算填列。 2.「董事會通過可投資及流用金額」係「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 法」98年2月4日修正施行前，經董事會通過投資金額，及修正施行後， 經董事會通過，並報法人主管機關同意之投資及流用金額。 3.「學校賸餘款轉投資總額」含括以賸餘款投資之國內上市、上櫃公司 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等投資項 目、投資基金專戶存款及以上指定列入投資基金各項目相關應收利息 (股利)並減除應付股款。 4.「獲准可投資額度上限」係「可投資及流用額度上限」及「董事會通 過可投資及流用金額」取小者，扣除累積可流用金額。</p> <p>補充說明：</p> <p>可投資額度上限之依據：</p> <p>1.98年2月4日辦法修正實施前：董事會通過可投資（流用） 金額之會議日期、屆次：無</p> <p>2.98年2月4日辦法修正實施後：獲教育部核准可投資（流用） 公文日期、文號：111年2月11日臺教技(二)字第1110010369 號</p>	<p>複核結果：</p> <p>[✓]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學校賸餘款 投資總額 1,549,365,191 元係包含非流動金融資 產 267,336,874 元、投 資基金 1,282,028,317 元。</p> <p>其中非流動金融資產 267,336,874 元為原始 成本 360,573,784 元減 去受贈股票 93,236,910 元；投資基金 1,282,028,317 元包含依 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 及流用辦法規定之投資 項目、投資基金專戶存 款及以上指定列入投資 基金各項目相關應收利 息（股利）之加總。本 校非流動金融資產（亞 泥、遠東新）之股利及 各項投資收益，皆轉入 本校銀行存款中，並無 轉入投資基金專戶項 下，並非「指定列入投 資基金各項目相關應收 利息（股利）」，故期末 應收股利 429,948,885 元，並非學校賸餘款投 資總額之計算範疇。</p>
<p>29. 檢查事項：</p> <p>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p> <p>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否」，請詳 述交易情形)</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p> <p>[✓]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p> <p>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p> <p>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p> <p>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未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故本查核事項不適用。</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p> <p>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時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述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p> <p>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p> <p>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6.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四)負債事項	
<p>37.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舉債指數 = {0} (請詳附表一) (註 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本學年度未有新增借款，故本查核事項不適用。 1.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無 2.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無</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檢查結果：[]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未有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故本查核事項不適用。</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0. 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檢查結果：[]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未有向外舉債興建校舍之情事，故本查核事項不適用。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無</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五)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	
<p>4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 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4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5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六)其他	
<p>4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113年9月18日臺教會（二）字第1130077685號</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p> <p>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4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p> <p>檢查結果：[]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未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故本查核事項不適用。</p> <p>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無</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4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p> <p>檢查結果：[]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未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故本查核事項不適用。</p> <p>附屬機構章則名稱及回饋比例之規定：</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50. 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绌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绌表之本期餘绌金額(3)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p> <p>檢查結果：[]是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未設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故本查核事項不適用。</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1.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3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6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3)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不含附屬機構）。（以上請至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網頁連結查詢【網址：https://udb.moe.edu.tw】點選資訊查詢\財務類\私立\財2-4.私立學校財務報表公告網址\查詢條件）。</p> <p>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檢查日期：查核日期114年11月18日 （註：請列出檢查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52. 檢查事項：</p> <p>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 （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p> <p>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p> <p>補充說明：會計師於112學年度未提出需要改善之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53. 檢查事項：</p> <p>*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以前學年度及本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p> <p>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p> <p>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於112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54.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p> <p>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5.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1條、第22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20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1：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 2：私立學校法第44條已將會計主管任用須報經主管機關核備規定取消。)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6. 檢查事項： 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8條第2款規定，學校法人於所設學校經公告列為專案輔導學校期間，不得置支薪專任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勾不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非專案輔導學校。</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7. 檢查事項： *專案輔導學校辦理價值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之工程、財物與勞務採購、融資、動產與其他權利之處分及設定負擔，是否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7條第1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同意後辦理？(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勾不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非專案輔導學校。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無</p>	<p>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主辦會計：張運森



校長：黃茂全



董事長：徐旭東



簽證會計師：胡家焜



簽證會計師：簡明彥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01.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有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否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胡家焜 [簽章]

簽證會計師 簡明彥 [簽章]

受查者填表說明：

-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 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會計師填表說明：

- 勾選「同意」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 勾選「不同意」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 本財務報告檢查表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